

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评阅复评

操作手册说明

研究生院

一、申请条件

在学校、学院组织的评阅工作中，有 1 名评阅人作出的评阅结果为不及格的（60 分以下，不包括本数），申请人可申请复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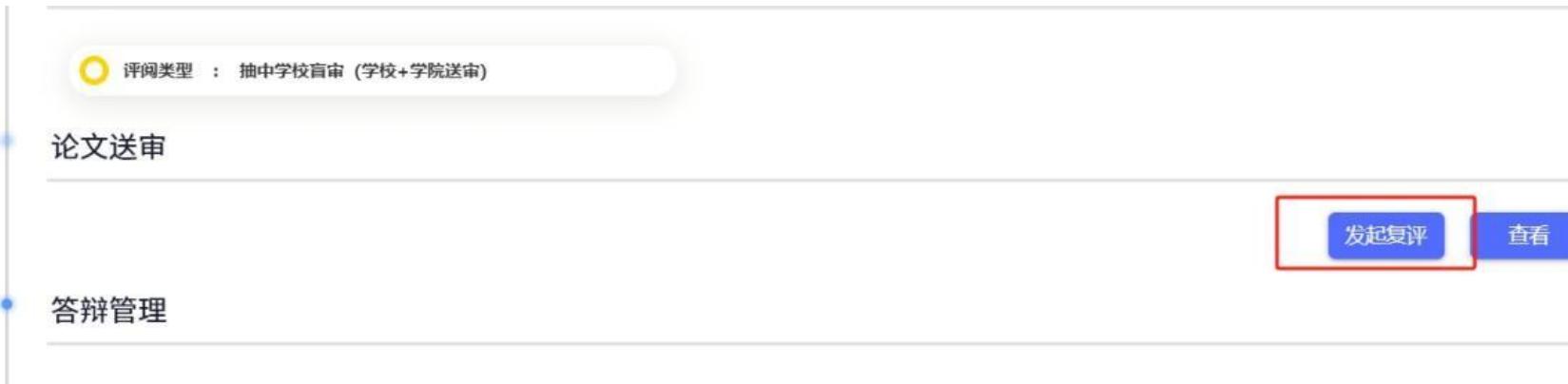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业务流程：学生申请--->导师审核--->院系审核

三、操作说明

1. 进入研究生管理系统后点击【我的学位信息】



2. 进入后点击【发起复评】



3. 填写复评申请表

1. 填写完成后应先点击“保存”打印申请表。
2. 打印表格经导师签字后再返回系统作为附件提交。
3. 完成后点“提交”。

4. 评阅书下载方法

评阅类型：抽中学校盲审（学校+学院送审）

论文送审

申请批次：2025年上半年学位申请
申请时间：2025-03-20 09:44:32
待院系审核 [查看](#) 查看

学位论文评阅信息 评阅类型：抽中学校盲审（学校+学院送审）

专家姓名	总体评价	指标1	指标2	指标3	指标4	指标5	答辩结论	评阅书附件
校盲专家1		20	20	20	18		同意	无附件
校盲专家2		20	20	20	18		同意	下载附件

下载评阅书文件命名规则为评阅书+分数，示例：评阅书59分

5. 完成后查看复评结果路径

